

参考阅读意思 散文养花读后感参考(优质8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参考阅读意思篇一

每当我在做事的时候，我的脑海里总是浮想起我们读过的一篇课文《养花》，文章里面的一句话：“不劳动，连棵花也养不活，这难道不是真理吗？”这句话给我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

记得二年级的时候，由于爸爸妈妈工作的原故，我被突然转到了一所新的学校读书。在那个陌生的地方，我还没有新的朋友，每天一放学就回家，因为我唯一的娱乐就在家里，那就是种些花花草草。

有一天，我放学回来，也没作业，也没朋友玩，就兴起了一个念头——种几棵大蒜来玩玩。于是，我找来了一个不大的盘子，就到厨房里找妈妈的几棵大蒜。可当我找到大蒜时，却发现妈妈把它放到了很高的大柜子上。我搬来一把椅子，使劲踮起脚尖用手去抓那些大蒜，可是怎么也抓不着。我只好用尽全身的力气去推那个大柜子，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这些大蒜总算找到了。

大蒜刚种下去的前几天，我每天都给它浇浇水，给它紧紧根。过了几天，大蒜发芽了！太漂亮了，白色的种子里发出了绿绿的小芽儿。看着它，我的心里像喝了蜂蜜一样甜。

但是，就是我们考试的第三天，考卷发下来了。65分！我太

惊讶了，也太伤心了，急忙把考卷塞到了书包里，生怕让别人看见。那几天，我一直垂头丧气地，满脑子都是考卷，要本没有一点多余的时间去想、去看那些大蒜了。

当我从65分的阴影里走出来的时候，我的第一件事就是去看大蒜。但当我来到种大蒜的地方一看，我不禁目瞪口呆：大蒜全死了！怎么办？怎么办？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突然，我发现在大蒜中还有一个小小的种子，它还没有发芽，好像是其他所有的大蒜为了保护它，牺牲了自己一样。

那天起，我就像保护烈士的后代一样保护着这一棵大蒜，每天都去看它，给它浇浇水，陪它说说话，再忙也没有忘记。

有喜有忧，有笑有泪，有花有果，有香有色。不劳动，连棵花也养不活，这句话一点也没错。

相关阅读意思篇二

我们每个人就像我们踩着的这块黑土地，坦露着胸膛，召唤着属于自己的归宿和使命。一个人生下来不易，活着更不容易，活得好却是难上加难；有些时候经历过苦难后幸存了下来，别人认为你只是幸存者，但对我们自己来说其实这才叫生活。

小说里的故事与现实与和现实中的现实总有不—样，而现实总是令人费解和矛盾的，我们活着不应该只是发泄、控诉或者揭露，适当的高尚才会给人希望和—未来，人毕竟只活那么些年，在时间的世界里，我们都只是一群路人，有些时候卑微而自大。一颗安定的心是我们需要的，有些事只有在经历理解之后才会蜕变超然，看待善恶—视同仁，用一颗慈悲的心和同情的目光环顾世界。

人的体验和欲望以及想象和理解，会屏蔽所有不同的界限，让人从他人的经历中感受到自己的命运，就像在不同的镜子

里看到的都是自己的形象，而《活着》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财富，讲述了绝望，讲述了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读完福贵的一生，一路喜忧参半。

他走过的这大半辈子异常艰难，在开始时会为他的不争气而生气，年轻时把家中的一百多亩田输光了；后来他改过自新，命运却对他不公，让人对他的悲惨境遇唏嘘不已，妻离子散，到头来只余孤身一人在这茫茫人海中，再也没有老婆的唠叨和宽容，没有子女的欢声笑语，只是白发送了黑发人。

当一个人经历命运的考验时，选择各不相同，结局也不同。福贵虽然历经磨难，但他是幸运的，他在生活面前失败了，败得一塌糊涂，但在精神世界里，他是一个勇敢的强者，任何磨难都不足以击垮他。所以说，我不敢妄加评论他的一生，如鱼饮水，冷暖自知。也许时间会把他的身体摧垮，但会让他的意志更加坚定，活得更潇洒更自在。可能时间会改变一切，且不会事先通知你，但真正有智慧的人经历过岁月的沉淀之后，会变得更醇香、更简单，那是洗尽铅华之后的浴火重生，我相信时间会让我们越来越有魅力，无惧所有，即使生死在前，也只淡然笑之。

世界上每分钟都有很多人死去，什么名，什么利，都会成棺材上的一缕尘埃。而更多的人还活着，过着摧枯拉朽的生活。

我是谁？我从哪里来？

人群中谁认识我？

俗话说，前二十年看父养子，后二十年看子敬父。我们尚处于第一个阶级，所有的一切都是父母给予的。退去全部，人群中谁认识你，又有谁稀罕去认识你。你，不过是树荫下，泥土中一颗卑微的种子，在黑暗中能靠的只有自己，你的未来，也只有你自己能解决。

你想成为什么人？

你能成为什么人？往日，坐在窗前，看飞鸟掠过黄昏，心生一种莫名的悲凉，我能成为什么样的人？从前谈天说地的老表们，一个个堕落，有的去了技校，有的在工地上挥洒汗水，只为生活的柴米油盐，再见面，早已没有当年的坦诚与感动，代替的只有客套、虚伪，可能这就是这个社会，慢慢地，慢慢地，我了解到所谓童真童趣，不过是步入社会前老天爷给人最后一点温存的回忆。

这里没有末路你从不曾孤独

这是韩寒对青春的诠释，也是我想对所有老表以及和我一样迷惘的人所说，无论处境如何，未来如何，我们要永远自行，永远不被现实击败，永远扼住命运的咽喉。我个人觉得，生活就是攀爬高山，就是深潜海沟。它不是在一张标配的床上睡出你的身形，岁月是把雕刻刀，但我们要拼尽全力在它让我们脸上留下皱纹之前，雕刻出令自己满意的作品，这才是我们活着的意义。

多少年以后，我垂垂老矣，倘若有人问我“你将如何祭奠你的青春？”我会忘却身上所有的伤痕与皱纹，或以沉默，或以微笑。

《活着》这本书中并没有太多华丽的语句，可他那种刻骨铭心深入骨髓痛，让读者深深体会到，这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小说。

故事讲述了放荡不羁的阔少爷福贵，好赌成瘾，一夜间输掉了所有的家产，成为了一贫如洗的穷人。然而，命运就是这样不可思议。随后他的父亲含恨离世，母亲不辞而别。他为了生活，福贵从富人成了佃户，从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少爷变成了要下地干活的穷人，从此一家人为生活忙碌奔波，经历了许多困难之后，这才让福贵明白，什么叫生活。他从

此告别了以前富足的生活，过上了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贫穷日子。艰难的生活让他明白，生命赋予他的责任。他伤心了几天后，突然意识到这个家只能靠自己撑起来时，于是就振作起来，想靠自己努力让一家人生活变得更好，但事与愿违，苍天不公，就在他的生活变得好一点时，自己却被抓到队伍里去当了兵，两年后当他再次回到那个贫穷破旧的家时，一切都已物是人非，生活变得比两年前更加贫穷，没办法只好干着更重的农活，想让生活重回正轨。但天灾人祸，所有的不幸都接二连三地降临在了他头上，儿子因为献血死了，女儿因为难产死了，女婿也因为发生意外死了，最后就连孙子也因为发烧后吃太多豆子撑死了，只剩下了他和他买的一头牛孤独的活着。

为何命运如此不公，要将所有灾难都降临在他一个人的头上，让他面临家破人亡的不幸。虽然福贵的生活是悲催而又不幸的，甚至可以说一生都生活在苦难里，但对于他来说，只要活着，便会有希望，活着更是生命的意义！漫长人生岁月里，不去计较太多得与失，生命需要用坦荡平静的心对待。夕阳的余晖洒在了安静的田野里，裸露风中被晒得黝黑的老人与牛的脊背，见证了那段岁月。两个进入垂暮的生命，相依相伴，不离不弃。老人粗哑却令人感动的嗓音，还有那一声长长的吆喝，游荡在僻静的乡间小路上，渐行渐远。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以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的人陆续地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了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

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来对待，才会做到清醒地重新认识所有的事。

福贵的经历的确令我感到悲凉，甚至同情他。他的一生有太多的不幸，曲折的命运一次次降临，我不禁感叹：这世界上确实不公平，有的人一生享尽荣华富贵，衣食无忧，而有的人却要像福贵那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血汗过完一生。

必死去幸福得多。我们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其他的都不能动摇我们活着的信念。我们要友好地面对我们的人生。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个过程罢了。我只希望能按自己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地去实现他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静的微笑向世界到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从小是一个少爷，一个无知的小孩，到一个为了一百亩田而疯狂赌博的年轻人，以致赌光了家产，被国民党抓去拉大炮，到了人生的末端，亲人纷纷先他而去，只留他苟活着。这么一个苦命的人儿呀，就是余华作品《活着》的主人公——福贵。他早年丧父母，中年又丧了一对儿女，那可惨的。妻子和女婿呀，死神也不放过，还有他那唯一的外孙儿苦根，因吃多了豆，也被活活撑死了。

福贵，他一生不福不贵。作者的“假惺惺”有点让人反感，他经常会在你被悲惨的情节弄得快要窒息时，加入一丝淡淡的喜悦，如同在黑暗的世界中给了你一丝丝的光明。而当你刚刚松了口气时，你却发现这只是个巨大的陷阱：就像有庆长跑得了第一，紧接着就面临死亡；凤霞怀孕了，一家人终于露出了难得的笑颜，不久，她又因难产而死了。

作者的手法真是太残忍了。他让我惊愕地站在那里，站在他描绘的世界里。我仿佛看到一棵快枯萎的树，刚抽出一点让

人喜悦的丫枝，他便无情地举起斧子，拦腰斩断，斩断了这让人期待的美好。

我想福贵活下来又有什么意义呢？这太可怕了，死了一堆人，都是他的亲人，全是他的血和肉呀！最后只留一头老了的牛和他相依为命。他留在世间还有什么意思，他的灵魂是不全的。我曾以为失去自己喜欢的东西是痛苦的，可是福贵接二连三地失去亲人，那仅仅是痛苦吗，那是绝望。当绝望在你心中时，你虽然活着，但已经是死人了，所以福贵没有真正痛苦过，他是万念俱灰，是行尸走肉。

我想余华写作的目的是让我们感悟人生的沉重吧，直到看到他说的写作缘起。

“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的那位老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对待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打动了，我决定写下这样的一篇小说，就是这篇《活着》。”

人在活着的过程中免不了苦难，但你必须去忍受。这也许就是作者要告诉我们的吧。但是我的感受完全不止这些，它引起了我对人生的思考。

参考阅读意思篇三

对我们来说，是一个遥远而又神秘的时代，至少父辈们的讳莫至深让我们感到一丝荒远。但在余华的书中，我找到了那个真实的时代：精神狂热，无比的精神狂热，是那个时代的主旋律。众生万象地追逐一个个伟人的足迹，试图用自己的生命在他们身上留下痕迹。人们的本能与欲望被社会的群体欲望压抑。个人不再重要，个性被压制到最低——随之而来的就是暴行。这是人治取代法治的必然现象。个人意愿凌驾在高高在上的法律，同时一直饱受欺凌的底层群众开始膨胀。

自身不冷静的躁动，再加上别有用心人士的挑拨，他们把错误的矛头指向掌握知识的群体。结果，到头却发现谁也没有胜利。只是空前巨大的内耗，并陪上了一代人的黄金年龄和另一代人的希望。

余华少有用笔来描写那些惨烈的画面，而是用调侃的方式叙说那些故事。让人在大笑之余又有反思，为那些鲜活的人物感到悲哀，为那个时代感到心痛。

李光头和宋钢的性格迥然不同，一个胆大好事，一个谨慎细致，两人在_中结下了亲于兄弟的友谊，但来到了改革开放后的时代，两人却走在了不同的道路。最后，不适合这个时代的宋钢，李光头却成为了超级富翁，难道这是命运吗？兄弟间的差异被时代逐渐扩大，如同余华所说“中国人用四十年经历了西方四百年的生活”。

《兄弟》这本书值得一看，书中那个时代已经逝去，悲情色彩贯穿全书，也反映了余华的深思与忧虑。

参考阅读意思篇四

《简爱》是一本具有多年历史的文学著作。至今已152年的历史了。它还详细地介绍了简爱的作者一些背景故事。

《简爱》这本小说，主要通过简爱与罗切斯特之间一波三折的爱情故事，塑造了一个出生低微，生活道路曲折，却始终坚持维护独立人格，追求个性自由，主张人生平等，不向人生低头的坚强女性。

简爱生存在一个父母双亡，寄人篱下的环境。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姨妈的嫌弃，表姐的蔑视，表哥的侮辱和毒打……然而，她并没有绝望，她并没有自我摧毁，并没有在侮辱中沉沦。所带来的种种不幸的一切，相反，换来的却是简爱的坚强的无限信心，却简爱的坚强不屈的精神，

一种可战胜的内在人格力量。

比幸，在学习生活，简爱仍然是承受着肉体大会的受罚和心灵上的摧残。学校的施主罗可赫斯特不但当着全校师生诋毁她，而且把她置于耻辱台上示众。使她在全校师生面前丢尽了脸。但简爱仍坚强不屈，化悲愤为力量，不但在学习上飞速进步，而且也取得了师生们的理解。不久，简爱又陷入了爱情的旋涡。个性及强的她同样保持着个人高贵的尊严，在情敌面前显得大家闺秀，毫不逊色。对于英格拉姆小姐的咄咄逼人，她从容面对。

同样，在罗切斯特的面前，她从不因为自己是一个地位低贱的家庭教师，而感到自卑，她认为他们是平等的不应该因为她是仆人，而不能受到别人的尊重。也正因为她的正直，高尚，纯洁，心灵没有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使得罗切斯特感到自惭性秽，同时对她肃然起敬，并深深地爱上了她。他的真心，让她感动，她接受了他后来，简爱发现罗切斯特已有了妻子，她的自尊自重再次出现，毫不犹豫地离开了他，她对爱情的专一，让我敬佩。

“难道就因为我一贫如洗，默默无闻，长相平庸，就没有灵魂？你想错了，我们是平等的！”

一本令人流泪的经典，这句倔强的话语久久回荡在我的脑海中，挥之不去。呐喊出这句话的，正是本书的主人公简爱。

她矮小，贫穷，却有着绝美的灵魂。她的灵魂是独立的，倔强的。一个看似平淡无奇的平淡女孩，却一点一点走进了我的内心世界，告诉我女性的自由、平等与独立。她自立自强，从不怨天尤人这一点，十分令我敬佩。同时，这一点，也是简·爱最美好的一面。

简爱的童年是悲惨凄凉的舅母欺侮她，表哥表姐也对她蛮横无理。可是，令人惊讶的是简·爱的独立意识也从此萌发了。

她积极上进，自立自强。“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也许用在她身上刚刚合适。

在成长的过程中，简·爱明白了什么是爱，什么是平等，什么是自强……同时，她也把这种思想传递给了我，简，谢谢你。

简·爱，你独特的魅力也打动了罗切斯特先生。在他面前，你终于展示了你生命中最伟大的壮歌，挥洒了你人生的精华。正是这种精神，为你的人生染上一抹瑰丽，铸就了你独特的辉煌。

最终，你凭借自己独特的魅力，找到了属于你的幸福，为自己撑起一片自由、晴朗的天地。你是成功的！我衷心地祝福你——能过上美好愉快的生活。

简·爱，一个在我心中自强不息的形象！

简·爱可以算得上是个传奇人物。她幼时被里德舅妈虐待，被约翰表哥殴打，过着一个凄惨的童年。很多遭遇类似她的女孩，从此自卑，凄凄惶惶战战兢兢地度过余生。而她，如同一枝寒梅，逆着风雪，挺立着傲骨，昂起骄傲的头颅，开得优雅。在得知她深爱的罗切斯特有了个疯了的妻子时，她毅然决然地转身离开。

读到这，我曾沉思。是什么给予了简·爱放手的勇气？倘若她还是那个里德家寄居的可怜虫，除了一股和表哥打架的“蛮气”什么也没有，她无法吸引到罗切斯特，更无离开资本。就如里德家的二小姐，她只有一具美丽的躯壳，这使得她最好的结局也只不过是嫁个风烛残年的老头子，没有什么爱情可言。

是罗沃德学校！简·爱饱读诗书，拥有绘画和外语二技傍身。她才能想到登报，才能拥有如此眼界和气量。想想，简·爱小时

候充其量算是个有个性的小鬼头，而接受过教育之后，原先野蛮的种子受了知识和教养的灌溉，开成了一朵傲雪凌霜的花。教育像是一座高塔，让人在流着汗水攀登后，一抬眼，能够到星星。

而我们中学生，正掌握着一个可以改变一生的契机。或许我们的最终目的并不是吸引到一个家财万贯，情投意合的罗切斯特，但我们能成长为一个独立而自尊自爱的简·爱。拥有不同于常人的眼界。

不论是与否，我相信，只要站立在教育的高楼上，不断向上攀登，我们总有一天能摘到星星的。

在一个夜黑风高的夜晚，窗外的一盏灯十分的耀眼，那盏灯的灯光透过窗户射进屋里，洒在了漆黑的桌子上。我坐在床上，津津有味地读着英国作家勃朗特著的《简爱》。也是当晚，我看完了这本书。

第一次看见《简爱》这本书，认为这本书真的无聊，一点意思也没有。本学期老师推荐了这本书，我就想着反正放着也是放着，不如就看看吧！这才开始看呢。可是我这一看就上瘾了，感觉还挺好看。本书主要讲了主人公被寄养在舅妈家，舅妈常常打骂她，她在那里受够了折磨与屈辱，毅然离开。她经历了许多困难，但最终重新找回了自信，并且还找到了自己的希望——罗切斯特。她是那么的爱他。当知道罗切斯特已经有妻子时，她一样的毅然离开。后来罗切斯特因房子着火而残废了，妻亡子散，当主人公得知消息后回来细心地照顾着他。最后两人结婚，作者设置一个完美的结局。

主人公有着独特的性格。在无法忍受舅妈的打骂时，她决定离开，在得知罗切斯特有妻子后，她选择离开。不是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她毅然不要。在自尊和爱之间，主人公选择自尊，在贫苦和财富面前，主人公选择贫苦。始终选择想要且适合自己的。

《简爱》通过主人公“简”追求自由，独立平等的爱情故事，反映了当时英国妇女受歧视，受压迫的悲惨地位，同时反映了英国妇女反压迫，抗歧视的斗争精神。完美的结局不仅是简爱情的完美，更是对于反抗斗争取胜的美好愿望。

本书教会了我怎样去面对生活中的各种选择，该舍弃时要勇于舍弃，不必犹豫，也不必痛心，因为这，就是最佳的选择。

我是一个从小就爱看书的人，可往往都是一些有情节的故事书，或是跌宕起伏的言情小说。像比较深奥难懂的哲理书之类的书刊很少读，或许是因为太枯燥，也太难理解吧，每次即使下了决心一定要把它看完，也最多看两页。可当我学习了《柔弱的人》以后，我便对《简爱》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简爱》的故事，从表面上看起来其实并不复杂，他只是用第一人称记叙了主人公看似平凡而又不平凡的人生。内容共分成三个部分。可令我最感兴趣，最精彩的还是他的第一部分。从中，他讲述的是小简·爱在他舅妈家那段刻骨铭心难熬的日子，虽然整天都要忍气吞声，挨打受骂，还要竭力赢得别人的好感和喜爱，但是这似乎是徒劳的，白费力气。终于有一天他的忍耐超越了极限，她像发疯了一般将她的表哥狂打了一顿，说她的舅妈“坏心肠”。之后，她自然也从她的舅妈那儿得到了惩罚。从此，便在她幼小的心灵上抹上了一层难以抹去的阴影。

其实，我很欣赏简的性格，因为如果是我的话，我相信我一定也会这么做的。但当我真正领会到了《可怜的人》这篇文章的韵味后，我心中便对简产生了一份由衷的敬佩之情。因为在那个时代并不是我们现在处在的社会主义社会，而是奴隶的时代。要在这种环境下大胆地说出自己的想法与不满也是十分不易的。从此可以看出简在这种痛苦生活的磨砺下，逐渐变成了一个心智早熟的少女。对此，我为她庆幸同时也为她感到万分悲哀。庆幸的是她从困难中熬了过来。悲哀的是她不幸的童年。

在读完这篇文章后，我得到了很多的感动，自然也得到了一些启示。但使我记忆最深刻的或许还是这么一个不成文的哲理：珍惜眼前，不管是否美好。

参考阅读意思篇五

尊严，是多么重要啊！一个人如果连尊严都没有了那还不如持着自己的尊严去会让你伤心难过，但是有着尊严的地方，即使并不是那么精彩。记得，一位名人曾说过这样一句话：尽管失败和挫折等待着人们，一次次地夺走青春的容颜，但却给人生的前景增添一份尊严，这是任何顺利的成功都不能做到的。简爱为了自己的尊严不愿做一个情妇离开后，在她牧师表哥的帮助下找到了又一份工作。后来，牧师提出要和简爱结婚时，她仿佛听见罗彻斯特先生的呼唤！她再一次扑入了罗彻斯特先生的怀中。可怜，那已经双目失明的罗彻斯特先生啊！

尊严是昂贵的，爱更是伟大。人的价值如果只有尊严没有爱，那也是很枯燥，很单调的。因为人生有了爱才会更加精彩动人，假如没有爱，那不是就等于没有“亲情”、“友情”了吗？《简爱》这本小说所阐释的“人的价值=尊严+爱”这个主题正说明了“尊严”和“爱”这两样东西是一样都不可缺少的。虽然每一个人在人生当中所经历的都是截然不同的，但每一个人都同样拥有尊严和爱。因此，一开始人人都是平等的，不分贵贱的。

简爱——一个不幸的女孩，很小的时候父母就都去世了，被送到舅舅家，但没过多久舅舅也去世了。只好留给舅妈照顾，可舅舅的儿女欺负她，舅妈也不管，简在那受尽了委屈，对里德舅妈一家充满了怨恨。在人生的道路上就是这样起起伏伏，都会遇到挫折，但当你征服一个挫折后你便会明白一个道理。

里德太太也十分讨厌简，便把她送到了罗沃德孤儿院。那里的环境十分的恶劣，但简在那遇到第一个朋友——海伦。当院长将里德太太说简是一个爱撒谎的孩子的情况告诉大家，并且告诉所有人不许跟她玩时，海伦告诉简不要在意别人的看法，告诉简不能一直沉浸在痛苦中，要积极向上地生活，简?爱就是这样一个热爱生活的人。

简爱最看重的是尊重和爱。在罗切斯特那里简希望她能够得到尊重，希望他们两个是平等的。就像她不会在舅妈家一声不吭的任由表哥的无理取闹，她会反抗，反抗这一切的不公，反抗这一切的不尊重。现在的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每一个人都值得被尊重。而罗切斯特不仅仅尊重她，同样也爱简。圣约翰也曾经让简当他的妻子，而简却没有同意。因为简知道她的表兄之所以让她作妻子是因为她适合当传教人的妻子，他想让她一起去印度传教。但圣约翰并不爱简，简也不会为了传教而葬送自己的幸福与生活。

独立自主可以使我们变得更强大，简在生活上不想依赖任何人。我们也应该保持这种品质，只有自己强大了，独立起来了，遇到困难也不至于被打击得再也爬不起来。当简知道罗切斯特有妻子的时候，果断地离开了，她有自己的想法，她不会因为罗切斯特有钱且爱她，就为了罗切斯特而放弃独立与尊严。

在时间的长河里，仇恨也将被时间冲刷淡了。简也对里德太太释怀了。

别人伤不伤害你，是你自己在做决定。别人平不平等对待你，亦是你自己在做决定。别让自己伤害了自己。

《简爱》的作者夏洛蒂·勃朗特是英国著名女作家，她通过简·爱这个小人物表达了自己对追求独立、自尊自爱、敢于抗争的渴望。

书中的简爱是一个孤女，生活经历坎坷不平。童年的简在家受虐待，在洛伍德学校认识到宗教的虚伪。长大成人后，她在桑菲尔德府当家庭教师，与庄园主人罗切斯特相遇、相爱，婚礼上却发生突变。简爱出走到沼泽山庄，面对被宗教驯化了的圣约翰，简反对他强取自己为妻。毕竟简爱必须保住自由身，做了圣约翰的妻子相当于卖身给神灵。她对圣约翰的爱情观持鄙视的态度，她更相信心灵和人性的呼唤，她自立自强自尊自爱的性格在这里表现得淋漓尽致。

夏洛蒂创作这部小说时，英国等级制度森严，神父和传教士大肆宣传宗教以及男权至上，金钱至上，当时的文学作品大多也是描写绅士淑女和欢宴舞会。然而此书一经出版就立刻引起轰动，书中主张男女平等，批判宗教的恶习，鄙视权贵，这些特点引起了很大的争议，夏洛蒂也只敢用男性笔名出版此书。

不过《简爱》在100多年来长盛不衰也是有原因的，简爱，只是个凡人，书中仅是描写了她的日常生活，倾诉着个人的情绪和观点，但正因为描写的是凡人，所以她的经历更能引起读者的共鸣，更何况她经历了更多艰难险阻，很容易触动读者的心弦。简的故事可以让普通人去追寻人性的本质，比如和罗切斯特的生活中，简愤愤不平地说，“通常认为女人非常安静，可是女人也有着和男人一样的感情，她们也要施展自己的才能也要有的用武之地。她们对过严的束缚，过于绝对的僵滞，也会和男人一样感到十分痛苦。”简爱在社会生活中表现出鲜明的叛逆精神，特别是在维护妇女独立人格方面，这在当时的英国文坛史是一个很大的突破。

《简爱》中平凡的故事也可以被我们演绎为现实中各个版本的故事，只有不安现状，冲破每道枷锁和难关，这段故事才可能幸福圆满！

在文学史上有许多经典名著都已永垂不朽，但能够像《简爱》这样深深地进入人们的灵魂的旷世奇作并不多。它以一种不

可抗拒的美感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读者，影响着人们的精神世界。

《简爱》是一部自传色彩极其浓厚的长篇小说，它以平实却又震撼人心的语言向我们阐述了这样一个主题：人生的价值=自尊+爱。

这是一部以爱情为主题的小说，却又毫不低俗。主人公简爱是一个心地纯洁，善于思考的新社会女性，她生活在社会底层，受尽磨难。她的生活遭遇令人同情，但她那倔强的性格和勇于追求平等，幸福的精神却为人们所赞赏。

简爱生存在一个父母双亡，寄人篱下的环境。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舅母的嫌弃，表姐的蔑视，表哥的侮辱谩骂与毒打。我们很难想象她到底经历了什么，但我知道这些对于一个孩子来说无疑是对其尊严的无情践踏。

或许，正是因为这一切的一切，换回了简爱无限的信心和百折不挠的精神，一种不可战胜的内在的人格力量。

小说主要描写了简爱与罗切斯特之间的爱情。她的爱情观更加深化了她的个性，加强了他的人格魅力。她认为爱情应该建立在精神平等的基础上，而不是取决于社会地位，财富和外貌。只有男女双方彼此正真相爱，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

正因为如此，在罗切斯特面前，她从不因为自己的地位低贱而感到自卑，反而是认为他们是平等的。不应该因为她是仆人，就不被别人尊重。也这是因为她的正直，高尚，纯洁，心灵没又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才使罗切斯特为之震撼，并且慢慢爱上了她。他的真心也赢得了简的真心，并接受了他。

但过程并不平稳。其实罗切斯特已有妻子，简默默地离开了。当简再度归来，庄园毁了，罗切斯特也成了一个身染残疾之人。但正是在这样的大条件下，简不再在尊严与爱之间矛盾。

《简爱》展示给我们的正是一种化繁为简；是一种返璞归真；是一种不计得失的简化的感情——自尊与爱。

一段没有关爱、黑暗的童年，一个值得人敬佩的名字：简爱，把我带入了一个崭新的、充满人间善恶的世界。

刚开始，我以为故事主要只是讲述主人公是怎样追随她的爱情，慢慢读得更深去理解，主人公简·爱呈现出来的独特性格反映了她不平凡的气质和非常丰富的情感世界。她虽然身材瘦小，相貌平凡，无金钱、无地位，但她追求独立的人格、不向人生低头、主张平等。在当时的英国，这样的女性是可贵的，值得尊敬的。简·爱从小父母双亡，在舅妈家过着尽受指责与蔑视的不堪的生活。在刚起步的学习生活中，小女孩并不得如意，布洛赫斯特先生当着全校的面诋毁她，后来善良的丹波尔小姐帮她解脱了“罪名”。好朋友海伦病逝后，简·爱在牢沃德学校受了八年的优良教育。她不甘心在学校里一成不变地过着，她渴望外面的世界。于是，她前往桑菲尔德府做阿黛拉小姐的家庭教师，进而爱上了府邸的主人罗切斯特先生，他有运动家的身材，长得并不好看，是个绅士，但很容易发怒。当他们准备结婚时，惊奇地知道罗切斯特先生是一个已经结了婚的人！他的妻子是个疯子，就住在桑菲尔德府。简·爱决心离开他。浑浑噩噩地过了三天，她在饿昏的时候被圣约翰一家救起。当起了乡村教师。当圣约翰向她求婚时，她还是毅然选择了回到罗切斯特先生身边，尽管这时罗切斯特先生已经失明残疾。简·爱在面对一切苦难时，她是坚强的。就像她得知她的偶像：罗切斯特先生已经是个有妇之夫，她并没有哭泣，甘愿自己锁在房间里承受着一切黑暗，心灵发出“离开桑菲尔德”的念头，并不顾罗切斯特先生的苦苦哀求，固执地离开了。她坚强，没有被巨大的磨难打倒；她固执，相信自己会改变命运；她渴求真爱，收获了不平凡的爱情。

《简爱》写了一个女性的人生，她平凡却不平庸。自尊、自爱、自立、自信，我想这四个字眼大概就能刻画简·爱吧。

参考阅读意思篇六

《汤姆·索亚历险记》这本书是马克·吐温写的，上面写的是汤姆是一个很淘气但是有很聪明的孩子，老是逃课去游泳，但是如果别人惩罚她的时候他的鬼点子又特别多，还曾经离家出走过，但是在一次偶然的情况下目击到了一场杀人案件！他还听说有一个地方是鬼物，非说那里有宝藏，结果真的听到了2个海盗在谈论着宝藏藏在“鬼屋”里，还说标记是十字架，后来汤姆在一次野餐会上和好朋友贝琪进入了山洞迷路了，后来终于找到了出口，在出去的路上既然发现洞壁上刻着一个十字架，后来一找真的放了一袋金币！！

通过读了这本书我知道了什麼坏事都是会有转变的，汤姆那么淘气既然能出庭作证还发现了宝藏，这让起了在我练古筝的时候经常弹错因，但是每次妈妈都没批评我，而是告诉我怎么才能弹好，陪我共度难关，现在我刚学了很短的时间，老师就说我的水平能考4级了！这本书还让我知道了只要你对这件事有付出总是有回报的，也告诉了大家遇到难事不要气馁！

参考阅读意思篇七

这本书由德国最著名的科幻小说家米切尔恩德所写。主要讲述了与时间有关的故事。俗话说“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时间就像空气一样，既不能浪费，又不能过多地使用。例如书中的费恩，他是理发师。以前他会用很多的时间去练习唱歌，但现在他再也没有时间去了，而是整天忙这忙那，甚至有点像个神经病。还有另一位名叫尼克拉的人，他是个泥瓦匠。以前他只是去找他的朋友毛毛，但现在他的工地上事情越来越多，每天都到深更半夜才回家，因此他再也无法去找毛毛了。然而造成这一切后果的究竟是谁？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其实，他们就是“灰绅士”，也就是所谓的时间窃贼，专门偷窃别人的时间。

在我们的生活中，一定也有过不少像费恩和尼克拉一样的经历，至少我经历过。有一次我在学校就把作业都写完了，想着回到家后与妈妈聊聊天。可谁知道妈妈早已为我安排好了一切：吃饭、看书、练琴、做课外作业……这一系列琐碎的事居然忙了我整整一个晚上，更别提聊天了。可是这样的日子过了一段时间后，我和妈妈都觉得好像缺少了一些交流和互动时的乐趣。到了后来，我们便慢慢又回到了以前的日子。

《毛毛》这本经典的书，让我从中学到了怎样去合理的安排时间，珍惜时间。希望以后大家有空再去细细品味这本好书哦！

参考阅读意思篇八

读了《意林》这一本书，我觉得我忽然一下懂得了许许多多的道理。这本书分为8个版块，分别是：成长小脚丫、搜星记、菁菁校园、思想的翅膀、天使之城、专栏加油站、iq总动员和绿野仙踪。这本书里的每一篇作文，都告诉了我们一个人生的道理，例如：成功的意义就在超越自己。这些道理都很容易让人读懂，所以我喜欢这本书！

我希望大家也来读这本书哦！